

中華民國·臺灣地區
就業市場情勢月報

2006 年第 7 期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人力規劃處編印
中華民國 95 年 8 月

中華民國·臺灣地區
就業市場情勢月報

2006 年第 7 期

目 次

壹、就業市場情勢綜合分析	1
一、勞動力、就業及失業	1
二、薪資、生產力及單位勞動成本	3
三、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及求才	4
四、外籍勞工統計	4
五、國際比較	5
貳、專題分析	18
一、人口結構及勞動力參與率變動趨勢分析.....	18
二、歐盟推動縮小兩性薪資差距之努力及省思.....	21
參、國內外有關人力發展重要消息彙集	25

壹、就業市場情勢綜合分析

一、勞動力、就業及失業

95 年 6 月臺灣地區民間勞動力為 1,049 萬 1 千人，較上月增加 2 萬 5 千人或 0.2%；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增加 13 萬 4 千人或 1.3%。6 月勞動力參與率為 57.79%，較上月上升 0.07 個百分點，較上年同月亦上升 0.04 個百分點。6 月男性勞動力參與率為 67.25%，較上年同月下降 0.36 個百分點；女性勞動參與率為 48.52%，較上年同月則上升 0.46 個百分點。（詳見表 1）

6 月就業人數為 1,007 萬 3 千人，較上月增加 9 千人或 0.1%；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增加 15 萬 3 千人或 1.5%。各行業別就業人數與上月比較，農業部門減少 3 千人或 0.4%；工業部門則增加 1 萬人或 0.3%，其中製造業與營造業分別增加 9 千人或 0.3%及 1 千人或 0.2%；服務業部門略增 1 千人或 0.03%，各業增減互見，其中住宿及餐飲業、運輸倉儲通訊業與公共行政業均增加 0.9%，專業科技服務業則減少 1.2%最多。如與上年同月比較，農業部門減少 4 萬 2 千人或 7.0%；工業部門則增加 9 萬人或 2.5%，其中製造業與營造業分別增加 5 萬 2 千人或 1.9%及 3 萬 8 千人或 4.9%；至於服務業部門亦增加 10 萬 5 千人或 1.8%，其中除其他服務業減少 0.4%、公共行政業維持不變外，其餘各業均呈增加，其中以專業科技服務業增加 5.7%最多，住宿及餐飲業增加 4.7%次之。（詳見表 2）

受部分應屆畢業生投入尋職影響，6 月失業人數為 41 萬 8 千人，較上月增加 1 萬 6 千人或 4.0%，其中以初次尋職之失業者增加 1 萬 2 千人或 16.9%最多，因臨時性或季節性工作結束而失業者增加 4 千人或 9.8%次之，因工作場所歇業或業務緊縮而失業者則減少 2 千人或 1.8%；如與上年同月比較，失業人數減少 1 萬 9 千人或 4.4%，其中因工作場所歇業或業務緊縮與因臨時性或季節性工作結束而失業者分別減少 1 萬 5 千人或

11.8%及 8 千人或 14.9%；對原有工作不滿意與初次尋職之失業者則分別增加 6 千人或 4.6%及 2 千人或 2.9%。（詳見表 3）

6 月失業率為 3.98%，較上月上升 0.14 個百分點，較上年同月則下降 0.24 個百分點，係近 6 年同月最低水準。6 月男、女性失業率分別為 4.13% 及 3.78%，較上年同月分別下降 0.20 及 0.30 個百分點。（詳見表 1）

6 月非勞動力人數為 766 萬 1 千人，較上月減少 6 千人或 0.1%，其中料理家務者與求學及準備升學者分別減少 1 萬 8 千人或 0.8%及 1 萬人或 0.4%；高齡、身心障礙者與想工作而未找工作者則分別增加 7 千人或 0.3%及 2 千人或 0.9%。如與上年同月比較，非勞動力人數增加 8 萬 3 千人或 1.1%，其中高齡、身心障礙者與求學及準備升學者分別增加 5 萬 5 千人或 2.7%及 4 萬 4 千人或 2.0%；料理家務者與想工作而未找工作者則分別減少 8 萬人或 3.2%及 1 萬 3 千人或 6.4%。（詳見表 4）

95 年上半年平均勞動力為 1,044 萬 7 千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12 萬 1 千人或 1.2%。上半年平均勞動力參與率為 57.70%，雖與上年同期相若，惟兩性間的變化差異頗大，其中男性下降 0.37 個百分點，女性則上升 0.37 個百分點。95 年上半年在經濟景氣好轉下，平均就業人數增為 1,004 萬 3 千人，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14 萬 5 千人或 1.5%。三大部門中，僅農業部門就業人數較上年同期減少 4 萬 3 千人或 7.2%；工業部門則增加 8 萬 2 千人或 2.4%，其中營造業與製造業分別增加 5 萬人或 6.6%及 3 萬 3 千人或 1.2%；服務業部門就業人數較上年同期亦增加 10 萬 5 千人或 1.8%，其中除公共行政業減少 1.2%外，其餘各業均呈增加，其中以專業科技服務業增加 5.2%最多，住宿及餐飲業增加 3.0%次之。（詳見表 1 及表 2）

上半年平均失業人數為 40 萬 4 千人，較上年同期減少 2 萬 4 千人或 5.6%，其中因工作場所歇業或業務緊縮與因臨時性或季節性工作結束而失業者分別減少 1 萬 8 千人或 13.2%及 1 萬人或 19.4%，顯示非自願性失

業人數持續減少；對原有工作不滿意與初次尋職之失業者則分別增加 5 千人或 3.4%及 3 千人或 5.0%。在經濟景氣穩定、就業機會增加，以及政府各項促進就業措施持續推動下，95 年上半年平均失業率為 3.87%，較上年同期下降 0.27 個百分點，且為近 6 年同期最低水準。（詳見表 1 及表 3）

上半年平均非勞動力為 766 萬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8 萬 9 千人或 1.2%，其中高齡、身心障礙者與求學及準備升學者分別增加 5 萬 9 千人或 2.9%及 4 萬人或 1.8%；料理家務者與想工作而未找工作者則分別減少 6 萬 6 千人或 2.6%及 1 萬 4 千人或 6.8%，顯示一方面婦女從家庭走入職場的人數增加，另一方面怯志工作者則明顯減少。（詳見表 4）

二、薪資、生產力及單位勞動成本

95 年 5 月工業及服務業受雇員工每人每月平均薪資為 40,842 元，較上月增加 2.5%，主要係因部分廠商發放端午節獎金所致；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增加 3.9%，同期間消費者物價上漲 1.6%，實質薪資增加 2.3%。5 月各業平均薪資中，仍以水電燃氣業為 101,043 元居各業之冠，金融及保險業為 60,080 元次之，而以住宿及餐飲業的 24,503 元為最低。與上年同月比較，工業部門各業薪資均呈增加，其中以水電燃氣業增加 47.7%最多，製造業增加 4.5%居次；服務業部門中，除不動產及租賃業減少 4.5%外，各業均呈增加，其中以專業科技服務業增加 8.7%最多，運輸倉儲通信業增加 7.0%次之。95 年 1 至 5 月工業及服務業受雇員工每人每月平均薪資為 48,659 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1.3%，惟同期間消費者物價指數上漲 1.4%，致實質薪資略減 0.1%。

95 年 5 月製造業受雇員工平均薪資為 38,949 元，較上年同月增加 4.5%，若換算成工時計算之貨幣薪資亦較上年同月增加 7.0%，惟因同期間勞動生產力指數增加 9.8%，致單位產出勞動成本指數減少 2.8%。95 年

1 至 5 月製造業受雇員工平均薪資為 47,215 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2.3%，若換算成工時計算之貨幣薪資亦較上年同期增加 3.5%，因同期間勞動生產力指數增加 8.0%，致單位產出勞動成本指數減少 4.5%。（詳見表 5）

三、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及求才

95 年 6 月向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登記求職之人數為 68,369 人，較上月增加 4.0%，較上年同月亦增加 28.5%；雇主登記求才人數為 100,436 人，較上月增加 5.3%，較上年同月亦增加 17.8%。6 月求供倍數為 1.5，與上月相若，而較上年同月的 1.6 微降。6 月推介就業人數為 26,585 人，較上月減少 6.3%，較上年同月則增加 15.0%；求才僱用人數為 47,993 人，較上月與上年同月分別增加 3.0%及 3.7%；求職就業率為 38.9%，較上年同月減少 4.5 個百分點；求才利用率為 47.8%，亦較上年同月減少 6.5 個百分點。

95 年上半年向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登記求職之人數合計 347,267 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28.2%；雇主登記求才人數合計 519,412 人，亦較上年同期增加 7.4%，顯示求職求才需求相當活絡。上半年累計求供倍數為 1.5，較上年同期之 1.8 下降。上半年推介就業人數合計 145,028 人，較上年同期增加 17.5%，上半年求才僱用人數合計 241,146 人，亦較上年同期增加 6.0%；求職就業率為 41.8%，較上年同期下降 2.6 個百分點；求才利用率為 46.4%，亦較上年同期略降 0.2 個百分點。（詳見表 6）

四、外籍勞工統計

95 年 6 月底止，在華外籍勞工人數為 336,945 人，較上月增加 3,468 人或 1.0%；與上年同月比較，則大幅增加 36,229 人或 12.1%。就行業別來看，在華外籍勞工從事行業以製造業 170,808 人占 50.7%為最多；其次為外籍看護工 147,791 人占 43.9%；再次為營造業 12,800 人占 3.8%；而以農業（國內外船員）與家庭幫傭分別為 3,223 人占 0.9%及 2,323 人占 0.7%最少。與上月比較，農業與營造業分別減少 0.7%及 0.3%，而製造業、家庭幫傭與外籍看護工則分別增加 1.3%、1.1%及 0.9%；如與上年同月比

較，僅營造業減少 1.5%，其餘業別均增加，其中以外籍看護工增加 18.8% 最多，農業、製造業與家庭幫傭亦分別增加 12.8%、8.0%及 2.2%，其中製造業因勞委會自 1 月 1 日起開放 19 項特定產業 3k 製程外勞申請，因此較上年同月大幅增加 12,634 人。（詳見表 7）

五、國際比較

我國 95 年 6 月失業率為 3.98%，低於德國（10.5%）與法國（5 月 9.1%）；經季節調整後之失業率為 3.94%，低於英國（3-5 月 5.4%）、香港（4-6 月 5.0%）、美國（4.6%）與日本（4.2%），但較南韓（3.5%）與新加坡（第一季 2.6%）為高。部分主要國家或地區最新的就業市場情勢，分述如下：（詳見表 8）

（一）美國

美國勞工部勞工統計局於 2006 年 7 月 7 日公布就業資訊，6 月總就業人口為 14,436 萬 3 千人，較上月增加 12 萬 1 千人，其中服務業部門增加 10 萬 6 千人，以公共行政業增加 3 萬 1 千人最多，教育及醫療保健服務業與專業科技服務業亦分別增加 2 萬 6 千人及 2 萬 5 千人，零售業則減少 7 千人；6 月勞動力參與率為 66.2%，較上月上升 0.1 個百分點。6 月失業人數為 695 萬 7 千人，較上月減少 5 萬 8 千人或 0.8%。6 月失業率為 4.6%，與上月相若，但較上年同月下降 0.4 個百分點。

（二）日本

2006 年 7 月 28 日日本總務省統計局發布 6 月勞動情勢，就業人數為 6,438 萬人，較上月大幅減少 10 萬人或 0.2%，較上年同月則增加 20 萬人或 0.3%；勞動力參與率為 60.9%，較上月下降 0.2 個百分點，而與上年同月相若。6 月失業人數為 278 萬人，較上月增加 1 萬人或 0.4%，較上年同月則減少 2 萬人或 0.7%；經季節調整後失業率為 4.2%，較上月增加 0.2 個百分點，而與上年同月相若。

（三）香港

2006 年 7 月 18 日香港政府統計處發布最近 3 個月（2006 年 4 月至 6 月平均）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為 5.0%，受部分畢業生投入勞動市場影響，較上期（2006 年 3 月至 5 月）上升 0.1 個百分點。與上期比較，2006 年 4 月至 6 月的平均失業率（不經季節調整）呈上升之行業為清潔服務業、建造業與商用服務業。失業人數為 17 萬 9 千人，較上期增加 4,200 人或 2.4%。

（四）南韓

根據 2006 年 7 月 18 日韓國統計廳公布資料顯示，6 月失業人數為 78 萬 3 千人，較上月增加 3 萬 6 千人或 4.6%，較上年同月則減少 5 萬 8 千人或 6.6%；經季節調整後失業率為 3.5%，較上月增加 0.1 個百分點，與上年同月比較，則下降 0.3 個百分點。6 月就業人數為 2,350 萬 1 千人，較上月增加 1 萬 7 千人或 0.1%；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增加 25 萬 5 千人或 1.1%。6 月勞動力參與率為 62.7%，與上月相若，但較上年同月下降 0.2 個百分點。

（五）新加坡

2006 年 4 月 28 日新加坡人力部公布 2006 年第 1 季（1 至 3 月）資料，就業人數為 235 萬 3,300 人，較上季（2005 年 10 至 12 月）增加 3 萬 5,900 人，各業別均呈增加，其中製造業與營造業分別增加 9,600 人及 5,300 人，服務業部門亦大幅增加 1 萬 8,700 人。與上年同季（2005 年 1 至 3 月）比較，就業人數增加 3 萬 3,400 人，其中服務業部門大幅增加 1 萬 7,900 人，製造業與營造業亦分別增加 1 萬 400 人及 5,100 人。經季節性調整後的失業率為 2.6%，與上季相若，但較上年同季下降 0.7 個百分點。

（六）德國

根據德國聯邦勞動局公布的數據顯示，2006 年 6 月失業人數為 439

萬 7 千人，與上月相較，減少 13 萬 8 千人或 3.0%；與上年同月比較，亦大幅減少 30 萬 7 千人或 6.5%。6 月失業率為 10.5%，較上月與上年同月分別下降 0.3 及 0.8 個百分點。

表 1 就 業 市 場 指 標

單位：千人；%

年 月 別	15 歲以 上人口	勞動力 人 數	就 業 人 數	失 業 人 數	勞 動 力 參 與 率			失 業 率		
					平均	男	女	平均	男	女
					%			%		
86 年	16,170	9,432	9,176	256	58.33	71.09	45.64	2.72	2.94	2.37
87 年	16,448	9,546	9,289	257	58.04	70.58	45.60	2.69	2.93	2.33
88 年	16,687	9,668	9,385	283	57.93	69.93	46.03	2.92	3.23	2.46
89 年	16,963	9,784	9,492	293	57.68	69.42	46.02	2.99	3.36	2.44
90 年	17,179	9,832	9,383	450	57.23	68.47	46.10	4.57	5.16	3.71
91 年	17,387	9,969	9,454	515	57.34	68.22	46.59	5.17	5.91	4.10
92 年	17,572	10,076	9,573	503	57.34	67.69	47.14	4.99	5.51	4.25
93 年	17,760	10,240	9,786	454	57.66	67.78	47.71	4.44	4.83	3.89
94 年	17,949	10,371	9,942	428	57.78	67.62	48.12	4.13	4.31	3.88
6 月	17,935	10,357	9,920	437	57.75	67.61	48.06	4.22	4.33	4.08
7 月	17,954	10,390	9,941	449	57.87	67.66	48.26	4.32	4.42	4.18
8 月	17,972	10,427	9,972	454	58.02	67.70	48.52	4.36	4.40	4.30
9 月	17,990	10,381	9,951	430	57.70	67.47	48.13	4.14	4.09	4.21
10 月	18,010	10,417	9,993	424	57.84	67.45	48.41	4.07	4.07	4.07
11 月	18,029	10,435	10,024	411	57.88	67.43	48.51	3.94	4.07	3.77
12 月	18,048	10,440	10,037	403	57.85	67.44	48.44	3.86	4.13	3.49
95 年	18,108	10,447	10,043	404	57.70	67.36	48.22	3.87	4.10	3.55
1 月	18,066	10,435	10,038	397	57.76	67.45	48.26	3.80	4.04	3.48
2 月	18,081	10,414	10,006	408	57.60	67.41	47.98	3.92	4.20	3.53
3 月	18,097	10,434	10,029	404	57.65	67.32	48.18	3.87	4.09	3.58
4 月	18,115	10,443	10,048	395	57.65	67.35	48.14	3.78	4.02	3.45
5 月	18,133	10,466	10,064	402	57.72	67.36	48.26	3.84	4.10	3.48
6 月	18,152	10,491	10,073	418	57.79	67.25	48.52	3.98	4.13	3.78
本月較上月 增減%	0.10	0.24	0.09	3.97	0.07*	-0.11*	0.26*	0.14*	0.03*	0.30*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1.21	1.29	1.54	-4.38	0.04*	-0.36*	0.46*	-0.24*	-0.20*	-0.30*
平均較上年 同期增減%	1.18	1.17	1.46	-5.56	0.00*	-0.37*	0.37*	-0.27*	-0.33*	-0.2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人力資源調查提要分析，民國 95 年 7 月。*表增減個百分點。

說明：1.勞動力-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可以工作之民間人口，包括就業及失業者。
 2.就業者-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從事有酬工作或工作在 15 小時以上之無酬家屬工作者。
 3.失業者-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並具有下列條件：(1)無工作者，(2)隨時可以工作，(3)正在尋找工作或已找工作在等結果，(4)等待恢復工作者及找到職業未開始工作亦無報酬者。
 4.非勞動力-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不屬於勞動力之民間人口，包括因想工作而未找工作、求學、料理家務、衰老殘障及其他原因。

表 2 就業者行業結構之變動

單位：千人

年月別	總計	農林 漁牧	工 業					服 務 業		
			小計	礦業	製造	水電	營造	小計	批發 零售	住宿 餐飲
89 年	9,491	738	3,534	11	2,655	36	832	5,220	1,701	500
90 年	9,383	706	3,377	10	2,587	35	746	5,299	1,679	528
91 年	9,454	709	3,332	9	2,563	35	725	5,413	1,693	575
92 年	9,573	696	3,334	8	2,590	35	702	5,543	1,698	585
93 年	9,786	642	3,446	7	2,671	35	732	5,698	1,727	602
94 年	9,942	591	3,558	7	2,726	34	791	5,793	1,727	629
6 月	9,920	597	3,544	7	2,711	34	792	5,779	1,735	629
7 月	9,941	595	3,548	7	2,708	34	799	5,798	1,739	632
8 月	9,972	590	3,560	7	2,717	34	802	5,822	1,740	635
9 月	9,951	586	3,569	7	2,720	34	809	5,796	1,728	625
10 月	9,993	580	3,591	7	2,736	34	814	5,822	1,729	629
11 月	10,024	573	3,605	7	2,749	34	815	5,847	1,731	632
12 月	10,037	568	3,617	7	2,754	34	822	5,852	1,729	631
95 年	10,043	557	3,617	7	2,754	34	822	5,869	1,758	646
1 月	10,038	559	3,625	7	2,759	34	826	5,854	1,739	634
2 月	10,006	556	3,600	7	2,748	34	812	5,850	1,752	639
3 月	10,029	557	3,608	7	2,751	34	816	5,865	1,764	644
4 月	10,048	557	3,615	7	2,752	34	822	5,877	1,769	647
5 月	10,064	558	3,624	7	2,754	34	829	5,883	1,764	653
6 月	10,073	555	3,634	7	2,763	34	830	5,884	1,761	659
本月較上月 增減%	0.1	-0.4	0.3	-1.5	0.3	-0.1	0.2	0.0	-0.2	0.9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1.5	-7.0	2.5	-5.9	1.9	-0.8	4.9	1.8	1.5	4.7
累計較上年 同期增減%	1.5	-7.2	2.4	-5.0	1.2	-1.2	6.6	1.8	2.2	3.0

資料來源：同表 1。

表 2 就業者行業結構之變動（續）

單位：千人

年月別	服 務 業								
	運輸倉 儲通訊	金融 保險	不動產 租賃	專業 科技	教育	醫療保 健社福	文化運 動休閒	其他	公共 行政
89 年	481	367	66	250	479	252	165	643	315
90 年	487	371	61	267	483	266	169	660	327
91 年	477	378	60	285	487	279	184	666	329
92 年	484	376	66	285	512	289	187	692	369
93 年	489	386	74	302	533	305	192	716	373
94 年	480	404	80	328	551	322	194	729	351
6 月	479	403	83	319	539	328	191	734	340
7 月	479	406	82	316	546	326	192	738	343
8 月	482	410	79	322	554	320	197	737	347
9 月	475	412	79	328	555	322	192	730	350
10 月	474	410	81	334	563	321	195	733	354
11 月	478	415	82	343	560	318	196	733	359
12 月	481	415	81	348	556	319	197	736	360
95 年	483	406	81	341	555	328	196	730	345
1 月	481	410	79	345	559	317	199	734	357
2 月	481	407	79	341	556	321	200	724	350
3 月	485	406	80	339	555	326	196	724	346
4 月	483	405	81	342	554	331	194	730	341
5 月	482	405	84	341	551	336	196	734	337
6 月	486	406	84	337	551	335	195	731	340
本月較上月 增減%	0.9	0.2	0.0	-1.2	-0.1	-0.3	-0.6	-0.4	0.9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1.5	0.8	1.0	5.7	2.3	2.2	2.1	-0.4	0.0
累計較上年 同期增減%	0.4	2.3	1.8	5.2	1.4	1.8	2.0	0.9	-1.2

資料來源：同表 1。

表 3 失業者按失業原因分

單位：千人

年月別	總 計	初 次 尋 職 者	非 初 次 尋 職 者				
			小 計	工作場所 歇 業 或 業務緊縮	對原有工 作不滿意	臨時性或 季節性工 作 結 束	其 他
85 年	242	56	186	68	79	19	21
86 年	256	57	199	71	84	22	22
87 年	257	59	198	71	82	25	20
88 年	283	60	222	91	86	26	21
89 年	293	58	235	90	95	29	20
90 年	450	75	375	206	88	52	28
91 年	515	81	435	248	110	47	30
92 年	503	85	418	228	111	50	30
93 年	454	85	369	158	131	49	29
94 年	428	82	346	130	140	49	27
6 月	437	82	355	132	137	54	32
7 月	449	106	343	128	138	52	26
8 月	454	107	348	130	144	51	23
9 月	430	103	327	129	139	42	18
10 月	424	91	333	126	144	40	24
11 月	411	79	333	122	145	39	27
12 月	403	76	328	118	145	38	29
95 年	404	74	330	118	142	44	27
1 月	397	74	323	112	142	38	32
2 月	408	76	332	116	144	47	26
3 月	404	72	332	121	142	46	24
4 月	395	69	326	121	138	44	23
5 月	402	72	330	119	141	42	28
6 月	418	84	334	117	143	46	27
本月較上月 增減%	4.0	16.9	1.2	-1.8	1.5	9.8	-3.6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4.4	2.9	-6.1	-11.8	4.6	-14.9	-15.6
平均較上年 同期增減%	-5.6	5.0	-7.7	-13.2	3.4	-19.4	-6.9

資料來源：同表 1。

表 4 非勞動力未參與勞動之原因

單位：千人

年月別	計	想工作而 未找工作	求學及 準備升學	料理家務	高齡、 身心障礙	其 他
85 年	6,621	119	2,003	2,595	1,527	376
86 年	6,738	107	2,059	2,607	1,592	373
87 年	6,902	115	2,089	2,642	1,656	399
88 年	7,020	142	2,090	2,639	1,704	444
89 年	7,178	147	2,129	2,673	1,766	463
90 年	7,347	201	2,156	2,673	1,831	486
91 年	7,417	225	2,139	2,672	1,865	517
92 年	7,495	229	2,154	2,634	1,921	558
93 年	7,520	230	2,147	2,567	1,994	580
94 年	7,578	209	2,155	2,523	2,075	616
6 月	7,578	198	2,196	2,521	2,068	596
7 月	7,564	205	2,131	2,523	2,081	625
8 月	7,546	214	2,084	2,531	2,087	631
9 月	7,609	220	2,130	2,519	2,095	645
10 月	7,593	222	2,121	2,496	2,104	650
11 月	7,594	212	2,140	2,478	2,111	653
12 月	7,608	209	2,162	2,470	2,112	655
95 年	7,660	191	2,222	2,477	2,111	660
1 月	7,631	201	2,178	2,489	2,106	657
2 月	7,667	195	2,205	2,502	2,104	661
3 月	7,664	191	2,218	2,485	2,110	659
4 月	7,672	189	2,237	2,488	2,107	650
5 月	7,667	183	2,250	2,459	2,116	658
6 月	7,661	185	2,240	2,441	2,123	672
本月較上月 增減%	-0.1	0.9	-0.4	-0.8	0.3	2.1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1.1	-6.4	2.0	-3.2	2.7	12.8
平均較上年 同期增減%	1.2	-6.8	1.8	-2.6	2.9	12.1

資料來源：同表 1。

表 5 各業受雇員工每人每月平均薪資之變動

單位：新台幣元

期 別	工業 及 服務業	礦 業	製 造 業			水 電 燃氣業	營 造 業	批發 及 零售業	住宿 及 餐飲業
			薪 資	勞 動 生產力 指 數	單位產出 勞動成本 指 數				
				90年=100					
88 年	40,908	41,414	37,882	90.70	100.01	88,803	38,070	38,684	25,134
89 年	41,938	43,046	39,080	96.36	97.38	88,348	38,896	39,528	26,078
90 年	42,042	44,264	38,586	100.00	100.00	93,091	37,746	39,760	25,991
91 年	41,667	45,006	38,565	109.55	89.72	89,591	36,848	39,202	25,828
92 年	42,287	47,263	39,583	115.34	87.17	91,034	37,219	39,799	25,181
93 年	43,021	45,297	40,611	122.13	83.46	90,711	37,921	40,129	25,141
94 年	43,615	45,893	41,751	127.91	82.91	89,264	38,455	40,033	25,578
5 月	39,292	40,950	37,290	123.70	74.26	68,395	36,674	36,503	24,087
6 月	40,380	42,412	38,415	123.98	76.29	69,694	37,011	38,375	24,900
7 月	40,059	42,806	39,250	124.70	80.50	68,962	36,746	36,334	24,488
8 月	41,371	50,982	37,502	125.30	72.22	74,007	37,089	36,383	24,944
9 月	40,682	41,759	38,900	130.81	74.38	70,380	37,260	36,645	24,755
10 月	38,853	41,864	37,839	137.64	70.78	75,054	37,111	35,450	24,384
11 月	38,921	41,397	37,171	132.42	69.05	114,544	38,218	35,599	24,310
12 月	43,200	47,191	41,267	133.03	76.07	133,724	40,103	39,244	24,807
95 年	48,659	51,827	47,215	135.33	92.10	103,426	40,733	44,589	27,551
1 月	82,761	91,222	81,917	133.77	163.85	204,287	55,233	77,761	38,670
2 月	40,364	40,899	39,772	138.51	87.07	69,951	34,943	36,108	25,970
3 月	39,460	41,823	37,720	129.96	69.34	71,199	38,036	35,608	24,409
4 月	39,842	41,960	37,871	139.55	72.42	70,361	37,049	36,476	24,074
5 月	40,842	42,550	38,949	135.81	72.19	101,043	38,183	36,871	24,503
本月較上月 增減%	2.5	1.4	2.9	-2.7	-0.3	43.6	3.1	1.1	1.8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3.9	3.9	4.5	9.8	-2.8	47.7	4.1	1.0	1.7
平均較上年 同期增減%	1.3	7.1	2.3	8.0	-4.5	11.2	2.9	0.1	2.4

表 5 各業受雇員工每人每月平均薪資之變動（續）

單位：新台幣元

期 別	運 輸 倉 儲 通信業	金 融 及 保險業	不動產 及 租賃業	專業科學 及 技術服務 業	醫療保健 服務業	文化運動 及 休閒服務 業	其他服務 業
88 年	50,480	60,352	44,240	52,893	51,223	39,528	30,841
89 年	51,561	60,871	43,708	53,630	53,610	41,199	31,515
90 年	53,350	62,625	42,604	53,191	54,701	41,242	31,157
91 年	51,564	65,767	40,714	49,587	54,115	39,489	30,525
92 年	51,396	64,693	39,872	50,990	55,999	40,861	30,057
93 年	51,704	66,743	40,006	52,833	55,638	41,257	30,489
94 年	53,793	65,097	39,129	54,868	55,918	41,409	31,352
5 月	45,644	57,594	37,508	49,096	51,785	38,141	30,208
6 月	46,352	56,260	37,394	51,503	53,713	39,024	30,257
7 月	46,174	56,862	36,649	50,189	52,350	38,098	29,505
8 月	81,392	57,807	36,042	49,871	52,213	38,230	29,624
9 月	48,778	63,304	36,348	51,881	52,362	38,791	30,046
10 月	44,688	52,589	35,785	47,560	50,925	38,701	29,820
11 月	44,925	52,916	34,671	48,579	49,429	39,461	29,725
12 月	50,971	63,526	36,818	57,164	52,196	41,945	30,288
95 年	53,241	79,962	43,146	60,704	60,697	46,063	33,061
1 月	76,401	155,731	76,069	101,728	98,687	72,122	45,455
2 月	45,770	61,106	34,638	50,313	51,575	39,882	29,591
3 月	48,101	59,194	34,178	49,123	49,808	39,048	30,060
4 月	47,039	62,777	35,213	49,089	50,405	39,161	29,891
5 月	48,828	60,080	35,817	53,385	53,056	39,600	30,480
本月較上月 增減%	3.8	-4.3	1.7	8.8	5.3	1.1	2.0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7.0	4.3	-4.5	8.7	2.5	3.8	0.9
平均較上年 同期增減%	-5.7	5.6	-0.3	0.3	-1.7	3.3	-1.1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受雇員工薪資調查提要分析，民國 95 年 7 月。

表 6 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求才概況

單位：人；%

期 別	求職人數 (1)	求才人數 (2)	求職推介 就業人數 (3)	求才僱用 人數 (4)	求供倍數 (2)/(1)	求職就業率 (%) (3)/(1)	求才利用率 (%) (4)/(2)
85 年	174,090	323,150	75,588	75,588	1.9	43.4	23.4
86 年	167,036	413,060	71,419	71,419	2.5	42.8	17.3
87 年	174,262	427,495	68,015	68,015	2.5	39.0	15.9
88 年	248,679	365,629	69,644	69,644	1.5	28.0	19.0
89 年	288,680	470,278	104,265	104,265	1.6	36.1	22.2
90 年	439,489	405,637	128,205	128,205	0.9	29.2	31.6
91 年	442,573	471,888	125,713	125,713	1.1	28.4	26.6
92 年	450,079	720,746	126,229	126,229	1.6	28.0	17.5
93 年	547,745	949,918	228,395	327,948	1.7	41.7	34.5
94 年	580,020	1,008,307	263,403	478,826	1.7	45.4	47.5
6 月	53,227	85,284	23,126	46,274	1.6	43.4	54.3
7 月	55,099	85,720	22,009	39,279	1.6	39.9	45.8
8 月	55,995	95,744	23,555	45,039	1.7	42.1	47.0
9 月	58,028	90,522	27,443	49,136	1.6	47.3	54.3
10 月	47,745	85,162	22,713	42,232	1.8	47.6	49.6
11 月	49,033	89,301	23,601	39,970	1.8	48.1	44.8
12 月	43,136	77,998	20,644	35,679	1.8	47.9	45.7
95 年累計	347,267	519,412	145,028	241,146	1.5	41.8	46.4
1 月	37,102	53,323	17,247	31,777	1.4	46.5	59.6
2 月	52,538	81,545	18,838	28,579	1.6	35.9	35.0
3 月	64,096	102,071	28,970	45,092	1.6	45.2	44.2
4 月	59,416	86,680	25,012	41,123	1.5	42.1	47.4
5 月	65,746	95,357	28,376	46,582	1.5	43.2	48.9
6 月	68,369	100,436	26,585	47,993	1.5	38.9	47.8
本月較上月 增減%	4.0	5.3	-6.3	3.0	0.0&	-4.3*	-1.1*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28.5	17.8	15.0	3.7	-0.1&	-4.5*	-6.5*
合計較上年 同期增減%	28.2	7.4	17.5	6.0	-0.3&	-2.6*	-0.2*

資料來源：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

註：1.配合職訓局新建置網際網路就業服務系統之啟用，自 93 年 5 月起，原來之「推介就業人數」分為「求職推介就業人數」及「求才僱用人數」2 項。

2.&：差額 *：百分點。

表 7 在華外籍勞工按行業別分

單位：人；%

期 別	總計	農業(國內 外船員)	製造業	營造業	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	
					外籍看護工	家庭幫傭
88 年底	294,967	933	173,735	45,446	67,063	7,730
89 年底	326,515	1,185	181,998	37,001	98,508	7,823
90 年底	304,605	1,249	157,055	33,367	103,780	9,154
91 年底	303,684	2,935	156,697	23,341	113,755	6,956
92 年底	300,150	3,396	162,039	14,117	115,724	4,874
93 年底	314,034	3,089	167,694	12,184	128,223	2,844
94 年底	327,396	3,147	166,928	13,306	141,752	2,263
6 月底	300,716	2,858	158,174	12,991	124,421	2,272
7 月底	303,812	2,912	158,775	12,984	126,892	2,249
8 月底	310,008	2,888	160,971	13,109	130,777	2,263
9 月底	315,537	2,889	163,147	13,270	133,993	2,238
10 月底	320,614	2,983	164,319	13,558	137,487	2,267
11 月底	322,771	2,998	165,394	13,482	138,646	2,251
12 月底	327,396	3,147	166,928	13,306	141,752	2,263
95 年底						
1 月底	327,311	3,160	164,607	13,226	144,059	2,259
2 月底	331,741	3,185	166,820	13,148	146,325	2,263
3 月底	333,189	3,233	167,543	13,124	146,992	2,297
4 月底	333,593	3,238	168,060	13,422	146,602	2,271
5 月底	333,477	3,246	168,645	12,832	146,457	2,297
6 月底	336,945	3,223	170,808	12,800	147,791	2,323
本月較上月 增減%	1.0	-0.7	1.3	-0.3	0.9	1.1
本月較上年 同月增減%	12.1	12.8	8.0	-1.5	18.8	2.2

資料來源：同表 6。

表 8 主要國家失業率之比較

單位：%

期 別	台灣	香港*	日本*	南韓*	新加坡*	美國*	德國	英國*	法國
1997 年	2.72	2.2	3.4	2.6	1.8	4.9	12.5	5.7	12.3
1998 年	2.69	4.7	4.1	6.8	3.2	4.5	11.4	4.7	11.8
1999 年	2.92	6.2	4.7	6.3	3.5	4.2	11.2	4.2	11.0
2000 年	2.99	4.9	4.7	4.1	3.1	4.0	10.0	3.7	9.6
2001 年	4.57	5.1	5.0	3.7	3.3	4.8	10.0	3.3	8.8
2002 年	5.17	7.3	5.4	3.0	4.4	5.8	10.9	3.2	9.0
2003 年	4.99	7.9	5.3	3.4	4.7	6.0	11.2	5.0	9.7
2004 年	4.44	6.8	4.7	3.7	3.4	5.5	11.7	4.8	10.0
2005 年	4.13	5.6	4.4	3.7	3.2	5.1	--	4.7	--
1 月	4.06	6.4	4.5	3.8	--	5.2	12.1	4.8	10.1
2 月	4.28	6.1	4.7	3.7	--	5.4	12.6	4.7	10.1
3 月	4.15	6.1	4.5	3.7	3.3	5.2	12.5	4.7	10.2
4 月	4.04	5.9	4.4	3.7	--	5.2	12.0	4.7	10.2
5 月	4.10	5.7	4.4	3.7	--	5.1	11.6	4.8	10.2
6 月	4.22	5.7	4.2	3.8	3.4	5.0	11.3	4.7	10.1
7 月	4.32	5.7	4.4	3.8	--	5.0	11.5	4.7	9.9
8 月	4.36	5.7	4.3	3.7	--	4.9	11.4	4.7	9.9
9 月	4.14	5.5	4.2	4.0	3.2	5.1	11.2	4.9	9.8
10 月	4.07	5.3	4.5	3.9	--	5.0	11.0	5.0	9.7
11 月	3.94	5.3	4.6	3.5	--	5.0	10.9	5.1	9.6
12 月	3.86	5.3	4.4	3.5	2.6	4.9	11.1	5.0	9.5
2006 年									
1 月	3.80	5.2	4.5	3.4	--	4.7	12.1	5.1	9.6
2 月	3.92	5.2	4.1	3.5	--	4.8	12.2	5.2	9.6
3 月	3.87	5.2	4.1	3.5	2.6	4.7	12.0	5.3	9.5
4 月	3.78	5.1	4.1	3.5	--	4.7	11.5	5.3	9.3
5 月	3.84	4.9	4.0	3.4	--	4.6	10.8	5.4	9.1
6 月	3.98	5.0	4.2	3.5	--	4.6	10.5	--	--

資料來源：國內外各網站。

註：1.*表季節調整後之失業率。

2.香港及英國之失業率係3個月（當月及前2個月）之平均值。

3.德國之失業率係就業處登記資料，法國之失業率係官方估計資料。

4.英國之失業率已改採勞動力調查統計結果。

貳、專題分析

一、人口結構及勞動力參與率變動趨勢分析

美國聯邦準備理事會研究統計部門於 2006 年 3 月發表「近年來勞動力參與率下降對潛在勞動力供給之意涵」(The Recent Decline in Labor Force Participation and its Implications for Potential Labor Supply) 研究報告表示，美國在 2000 年勞參率因景氣衰退下降，但嗣後景氣復甦卻未見反彈回升，是戰後史無前例的情形。因此，該報告以世代人口結構為基礎建立計量模型，分析不同年齡層和性別人口的行為對勞參率變化的影響，發現人口結構的變動是造成美國近年勞參率欲振乏力之主因。未來在嬰兒潮世代退休、人口成長預測趨緩及平均每週工時可能下降等趨勢結合下，該報告對美國未來十年總勞動供給增加並沒有信心，同時認為未來如果生產力沒有成長，美國就會失去像過去十年支撐經濟成長的動力。茲擇要如下：

(一) 勤奮的嬰兒潮世代退休將使美國 2005-2010 年勞參率下降近 1%

美國對嬰兒潮世代(baby boomer)之定義係泛指二次世界大戰後 1946-1964 年出生者，即現齡 42-60 歲人口。該報告經分析各年齡層勞參率，發現嬰兒潮世代之勞參率相對其他後繼世代高，其高勞參率彌補了後繼世代的低勞參率，緩和總勞參率下降的壓力。未來預估 25-45 歲青年人口下降，而 55-65 歲以上人口高齡化情形增加下，將下拉美國 2005-2010 年勞參率將近 1%。

(二) 就學率提高非主要影響青少年勞參率下降之主因

就學率向為觀察青少年勞動參與之重要指標之一，但該報告分析發現，就學率提高不能完全解釋青少年勞參率下降的原因。其他可能造成青少年勞參率下降的原因包括：「家庭財富增加」降低其就業誘因；低技術女性為改善家計而進入勞動市場，排擠本可由無經驗的青少年擔任的工作；但更重要的是，過去 10 年，16-24 歲因「現在不想工作」而遲不進入勞動市場的因素卻穩定上升，從 1994 年的 80%

升到 2000 年的 86%，2005 年已經達到 90%。

(三) 教育改變勞動力參與的模式，女性教育程度提高，勞參率將與男性愈相近，兩性勞參率成長正負相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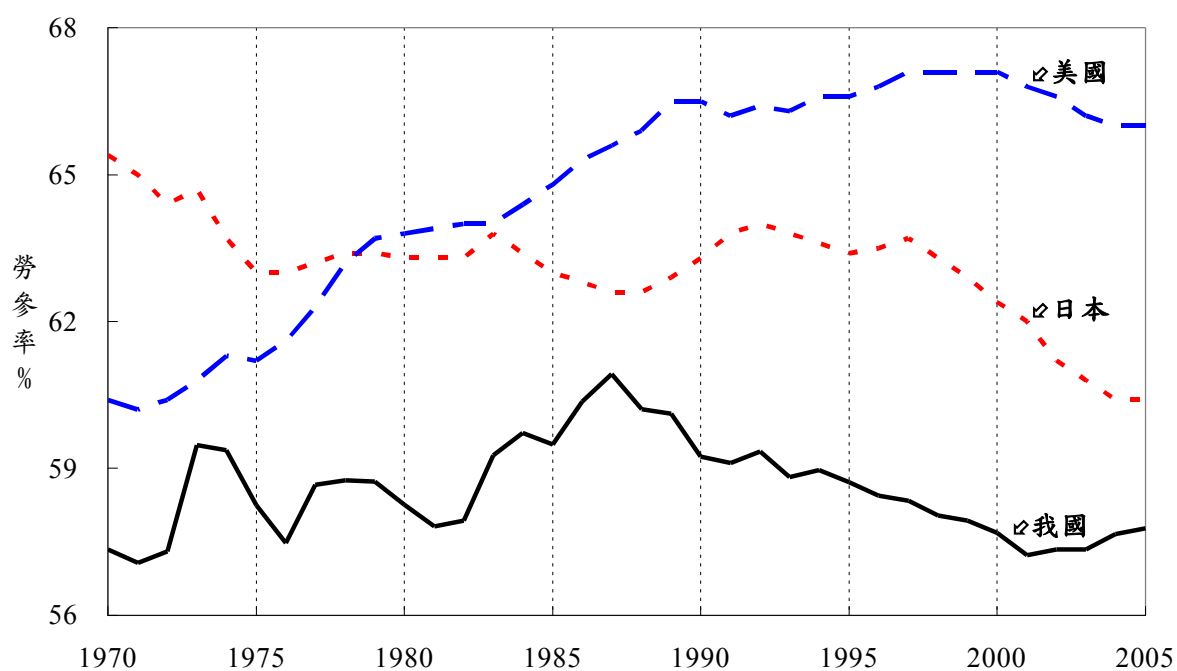
該報告認為，教育是影響各個世代勞參率的重要因素之一。1980 年代早期女性相對工資普遍上升，主要係因女性教育程度提高，由低技術工作轉換到更具專業職業別，加上社會對兩性差別待遇改善，社會態度和制度已經適合職業婦女兼顧養育和工作時，使家庭的勞動供給由男性轉向兩性，女性勞參率就會與男性愈相近。

(四) 財務需求及健康程度主導老年勞參率變動

老年勞參率主要決定於退休者的財務需求及健康程度，通常健康程度較差及收入較高者，較易選擇提早退休。社會福利計畫和個人退休金收益會影響退休財務，但通常工作者不會完全依賴社會福利來決定是否退休，反而是因醫療進步人類預期壽命增加，會使老年人保持健康繼續工作數年，以減少退休期間所需要籌措的資金，因此未來在青壯年期勞動供給短缺下，積極開發老年人口勞參率是具有潛力的，也可成為未來提升總勞參率的重要助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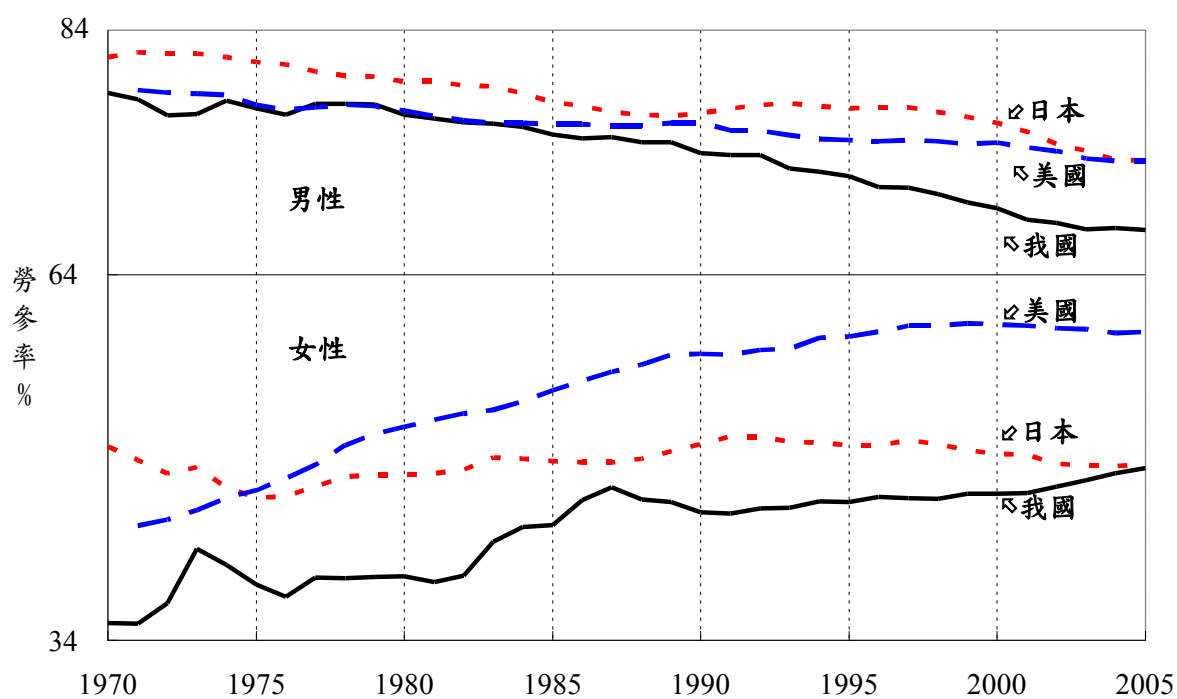
綜上，茲進一步就我國與美、日勞參率趨勢觀察發現：(一)近 5 年美、日勞參率均走下坡，我國則保持穩定成長(如圖 1)。就人口年齡結構來看，我國是在 1949 年政府遷台移入人口增加後嬰兒潮才出生，故嬰兒潮世代的影響將較美日延遲，故該報告對嬰兒潮的分析值得我國借鏡；(二)從兩性勞參率來看，我國與美、日情況相同二者成長呈正負相抵走勢，但我國男性勞參率降幅高於美、日，而女性勞參率則逐年上升並已與日本接近(如圖 2)；(三)我國青年勞參率相較美日降幅度更大，1980 年我國青年(15-24 歲)勞參率尚有 5 成左右，迄 2005 年只剩 3 成左右；而 65 歲以上勞參率男性與青壯年期相同均逐年下降，女性則尚屬穩定。未來嬰兒潮進入退休期勢必影響我國勞參率的變動，應積極開發青年及老年人口的勞參率，以提升我國整體勞參率，緩和人口減少對勞動市場的衝擊。

圖 1-我國與美日勞參率變動趨勢圖—1970~2005 年



資料來源：美國 Bureau of Labor Statistics 網站；日本總務省統計局網站；我國 1970-1977 年係整理自行政院主計處民國 73 年所編印「台灣地區勞動力追溯估計與調整銜接結果報告」，1978 年後資料係取自該處網站。

圖 2-我國與美日兩性勞參率變動趨勢圖—1970~2005 年



資料來源：同圖 1。

二、歐盟推動縮小兩性薪資差距之努力及省思

歐盟在促進全球兩性平等方面扮演極重要的角色，其在 2006 年所提出的 2006-2010 年兩性平等方案中，特別強調兩性平等最重要的一項工作是要達到兩性相同的經濟獨立性，其中又以消除兩性薪資差異為重點工作。雖然女性在就業市場地位愈來愈重要，但是當全球經濟競爭需要更彈性化與可移動的勞動力時，兩性薪資差異恐難避免，甚至有拉大的可能性。主要係因女性受到彈性工作安排不易、缺乏托育服務、性別刻板觀念、家事分攤比重偏高等因素影響，經常被迫在育兒與職場中做選擇。

為達到男女相同的經濟獨立性，歐盟致力於提高婦女就業率，希望至 2010 年時能由目前之 55.7% 提升到 60%，其方法包括切實執行兩性平等法以及有效運用「結構性基金（Structural Funds）」（如加強訓練），並且藉由稅收與獲利制度連結（如企業僱用女性員工達一定比率則享有稅賦減免優惠），來達到促進兩性工作平等之目的。

此外，歐盟對於性別平等化之基本主張，強調所謂「等值的工作應獲得等同的報酬」（equal pay for work of equal value）。雖然歐盟對兩性報酬平等已有立法，惟在實際上，女性報酬較男性短少 15%，且其差距縮小之速度，遠較就業差距縮小之速度為慢。其影響原因包括：兩性職業及部門區隔、接受教育及訓練差異、職場離職頻率不同、所採用之工資計算方式不同、工作型態差異（歐盟有 30.4% 女性屬部分工時工作者，遠高於男性之 6.6%，其工作報酬一般而言較全時工作者為低）等。要消除兩性薪資差距，需要多方面的政策搭配與所有社會團體共同努力才能達成。例如目前歐盟在數學、科學、科技學科方面的畢業生人數，男性約為女性的 2-4 倍，歐盟教育部長理事會 (Education Council) 在「2010 年教育與訓練方案」中，已明訂目標，以縮減此一性別失衡現象。

我國「兩性工作平等法」實施已超過 4 年，其中第 10 條第 1 項規定：「雇主對受僱者薪資之給付，不得因性別而有差別待遇；其工

作或價值相同者，應給付同等薪資。但基於年資、獎懲、績效或其他非因性別因素之正當理由者，不在此限。」若觀察我國兩性薪資變化，如同歐盟一樣，亦存在差異。根據行政院主計處調查，94 年我國女性勞工平均薪資為男性之 78.2%，雖較歐盟之 85%及美國之 81%為低，惟與 10 年前之 70.0%比較，性別薪資差異已明顯縮小。

根據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所作「職類別薪資調查」，94 年 5 月各職類無工作經驗者平均薪資為 23,321 元，其中女性平均為男性平均之 97.6%，顯示就初任職務相同立足點而言，性別的薪資差異並不明顯。既然如此，為何在進入職場一段時間後，女性薪資會較男性為低？經分析其原因後，大致上可歸納如以下幾點：

（一）女性所從事行業，在職類結構上與男性有明顯差異

女性在就業市場中相對集中於薪資較低的事務人員以及銷售人員等職類，而較少擔任主管、監督及專業等高薪人員。就行業別觀察，94 年服務業女性勞工平均薪資為男性之 83.1%，高於工業之 69.2%，究其原因，與女性在服務業部門中擔任主管、監督及專業等高薪人員之比例，較工業部門為高所致，因此服務業部門兩性薪資差距較小。（參見表 1）

（二）女性在職場生涯中，曾因婚育而離職情形較男性多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92 年婦女婚育與就業調查報告」，15-64 歲已婚女性中，高達 28.7%曾因結婚而離職，15.5%曾因生育而離職，顯示女性在職場生涯中，確實較男性易受中斷而有不利影響。

（三）女性平均現職服務年資較男性低：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人力運用調查報告」，94 年 7 月就業者現職平均工作年資為 102 個月，其中男性為 111 個月，女性為 88 個月，為男性的 79.3%，其差距亦是影響薪資的原因之一。

（四）教育及訓練差異：

我國大專校院女性學生所占比率雖與男性相若（94 年占全體之 49.3%），惟隨著學歷升高，女性所占比率逐漸縮小，博士班女性學生比率降至 26.1%，尤其在理工科技領域比率更低（參見表 2）。至於訓練方面，根據「職業能力再提升方案」第二期計畫 94 年執行成果，女性結訓人次較男性為低（占全體之 43.7%），且其中屬於較長期、專業技術性之職訓比重亦較男性為低，顯示女性接受高階、長期、專業性教育或訓練資源的程度，是低於男性。

（五）部分工時工作

我國從事部分工時工作的比率雖遠低於歐美，但其中女性亦較男性為高。

綜合上述觀察，我國女性由於在就業市場中相對集中於薪資較低的事務人員以及銷售人員等職類，再加上平均年資較短、離職情形較多、接受高階、長期、專業性教育或訓練資源較少、從事部分工時比率較高，因此平均薪資較男性為低。若再加上我國女性勞動力參與率相對偏低（94 年女性勞動參與率為 48.12%，不但較男性 67.62% 為低，且遠低於歐美女性勞動參與率），使男女經濟獨立性差距更大。

雖然我國男女平均薪資存在性別差異，背後亦相當多的理由可資說明，惟隨著性別角色逐漸改變，以及兩性平權的推動，女性在教育市場所扮演的角色將更趨重要，歐盟對兩性工作平等議題訂定長期規劃目標及行動方案的作法，值得我國參考。與許多國家相比，我國女性相對接受較多教育，應可獲得更多高階職位工作，但在實際上面臨家庭與工作抉擇時，僅有少數能爬到職場金字塔頂端。為使女性得以同時兼顧家庭與工作，並善用女性資源，政府將致力排除女性就業障礙，尤其在本次經續會中提出多項相關因應對策，包括促進兩性分擔家庭義務、加強政府與社會的托育及照護責任、協助提升女性就業、落實「兩性工作平等法」規定、發放育嬰留職停薪津貼、推動婦女創

業貸款及輔導、加強協助再就業婦女職業訓練及就業輔導、排除女性工作低所得現象等，均為使女性能發揮長才，提高職場貢獻度，如此不但可縮短男女平均薪資性別差異，亦可降低人口高齡化及人口成長減緩對經濟成長的衝擊。

表 1 94 年受雇員工職業別平均薪資

單位：元；%

	工業及服務業		工業		服務業	
	平均薪資	女性就業比率	平均薪資	女性就業比率	平均薪資	女性就業比率
總計	40,060	42.1	39,267	31.8	40,790	49.9
主管及監督人員	63,589	16.5	68,202	10.0	61,440	22.2
專業人員	53,654	48.1	54,550	11.0	53,092	57.2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42,316	43.2	41,800	32.4	42,676	48.4
事務工作人員	33,153	77.4	33,080	81.4	33,179	75.9
服務工作人員及售貨員	25,417	55.7	35,212	31.3	24,803	56.0
技術工及機械設備操作工	36,069	26.2	36,851	28.7	33,618	20.2
非技術工及體力工	28,986		29,300		26,946	

資料來源：1.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類別薪資調查，94 年 5 月。

2. 行政院主計處，人力資源調查統計，94 年。

表 2 大專校院學生性別差異

單位：%

學年	女性學生比率（女性／全體＊100）				
	合計	專科生	大學生	碩士生	博士生
85	49.4	52.8	48.1	28.9	19.2
90	49.8	53.7	49.9	35.9	22.8
91	50.0	54.1	50.5	36.9	24.1
92	50.2	54.8	51.0	37.8	24.9
93	49.8	55.9	50.6	38.6	25.6
94	49.3	57.6	50.0	39.0	26.1

資料來源：教育部網站。

參、國內外有關人力發展重要消息彙集

一、國內

- ※ 根據內政部的人口統計，近幾年 40 到 54 歲的不婚人口每年增加 2 至 3 萬人，84 年時，此年齡層的未婚人口只有 22 萬多人，94 年已達 46 萬多人，10 年間增加一倍；80 年新生人口數有 32 萬多人，94 年已降到 20 萬多人。經建會最新人口推計結果顯示，如果少子化的現象不惡化，育齡婦女總生育率一直維持現在的 1.1 人水準，台灣總人口數在 108 年會出現首度負成長；萬一生的更少，可能在 104 年就出現負成長，勞動人口數則會在 105 年出現負成長，總人口數與勞動人口數雙雙下降，將可能對經濟成長產生影響。（聯合報 95/07/02）
- ※ 勞委會研議修正「外國人從事就業服務法第 46 條第 1 項第 8 款至第 11 款工作資格及審查標準」部分條文，擬將原本第 24 條修正為「外國人受雇主聘僱從事家庭看護工作，同一被看護者以 1 人為限。但同一被看護者情況特殊，經中央主管機關專案認定者，得增加 1 人」。勞委會表示，如果被看護者的病況確實很嚴重，經勞委會採專案核定的方式，可再增聘 1 名外籍看護工，目前討論的適用方向為「重症病患、經過長期照護中心評估或實際訪視確實有實際需要」，該項修正將與衛生署討論後才確定實施。（自由時報 95/07/04）
- ※ 農委會宣布 95 年 8 月 1 日起新農業運動的「漂鳥計畫」正式啟動，透過農林漁牧的實際體驗，吸引青年投入農業生產行列，「享受不必上班打卡的自由生活」，同時也為台灣農業注入新生命，預計 3 年引進 1 千名農業生力軍。「漂鳥計畫」是要鼓勵 18 至 35 歲青年投入人口嚴重流失的農業市場，農委會將分段推動，首先開辦「漂鳥營」，由農委會各區農業改良場選定休閒農場、有機農場、畜牧場及海上箱網養殖場，從 8 月起陸續舉辦 42 梯

次「漂鳥營」活動，讓青年實際體驗盆花組合、採製茶、釀酒、養殖漁業等工作，培養對農業的興趣。農委會並表示，參加營隊的青年若進一步對農業有興趣，農委會將協助「築巢」，輔導設計農業願景及提供訓練課程，增進青年農業相關知識，待青年有技術後，若想投入農業，農委會會提供資金與補助，幫助青年圓夢。（民生報 95/07/08）

※ 勞委會職訓局主辦的「95 年協助企業人力資源提昇（個別型）計畫」，共提撥 2.68 億元經費補助企業辦理教育訓練，自 95 年 5 月 30 日起受理申請，目前約有 1,200 家企業提出申請。該計畫目的在協助企業辦理教育訓練並獎勵創新，期使透過訓練產生擴散分享，以達到提昇企業人力素質、帶動人力創新，激勵知識化的經濟發展。（經濟日報 95/07/10）

※ 勞委會表示，考量目前部分國人不願意從事的傳統產業大夜班，正在研議開放傳統產業大夜班引進外勞的可行性，勞委會並指出，初步與經濟部研商後，將優先考量傳統產業具生產線機器必須持續 24 小時運轉的夜班人力需求，或為維持國際競爭力的輪班生產需要等產業，在促進國人就業之前提下，研議引進外勞方案。至於未來開放引進外勞的產業、核配外勞比例與釋出的名額等，勞委會將視年底前的評估報告再決定，預計年底前宣布開放的相關辦法。（中央社 95/07/20）

※ 8 年未調的「勞工保險投保薪資分級表」從 95 年 7 月 1 日起調整，投保薪資上限由 4 萬 2,000 元提升至 4 萬 3,900 元。勞保局預估有 140 萬人需要調整，目前已有 96 萬人完成申請。這項調整對薪資未達 4 萬 3,900 元的勞工沒有影響，只有 17% 的勞工可向上調薪一級，這些勞工每月要繳交的勞保費將增加 25 元，雇主則須多負擔 86 元的保費；除保費增加外，提高投保薪資的勞工，退休後所領到的老年給付也會提升，若以最高基數計算，給付總額可增加 8 萬 5,500 元。（聯合報 95/07/25）

※ 經續會已於 7 月 28 日閉幕，總計達成 516 項共同意見，其中有
關勞動市場及人力資源規劃的共同意見包括：檢討勞動法令、提
升整體勞動力參與率、全面提升勞動力素質及充裕產業所需人才
等。此次會議有 175 位各界代表參與，是 90 年經發會以來規模
最大的全國性財經會議，前後共舉行 4 次籌備會、1 次預備會議、
44 次分組會議與 46 場座談會。行政院長表示，行政權責可以辦
理的共同意見，將在 1 個月內提出具體執行計畫或方案；列為「其
他意見」的建議，將作為施政參考。（經濟日報 95/07/29）

二、國外

- ※ 根據 BBC 中文網報導，自 2004 年波蘭加入歐盟後，百萬計波蘭年輕人前往西歐發達國家就業，其中不少波蘭人選擇到勞動市場管制較鬆、就業機會相對較多的英國，目前從波蘭移居到英國的年輕人至少有 50 萬人。統計顯示，過去 2 年中，波蘭西部西里西亞地區 10% 的醫生已移居國外，放射師、麻醉師等人才流失比率更高。因為波蘭年輕人大規模出走，特別是男性出走，不僅造成勞動力短缺，並使得波蘭某些地方開始出現「寡婦村」或是「老人村」的現象。（歐洲日報 95/07/05）
- ※ 法國總理在家庭事務大會結束後宣布，「照顧家人假」這項新措施，自 2007 年起，將請假期限延長到 3 個月，且 1 年內可以再申請，並不影響退休金的攤提；此外，請假期間的社會福利照舊，雇主不得拒絕准假及保證員工在銷假上班時，仍回復原職等。全國家庭協會聯盟最初估計，請「照顧家人假」的員工最多達 30 萬人，其中約 1 萬 5 千人會非常關注這種請假。（歐洲日報 95/07/06）
- ※ 從二次大戰結束一直到 2000 年，美國婦女就業率不斷提高，至 2000 年達到 60.3%，成長幅度大到足以抵消男性就業率逐漸降低之勢。但是，女性就業率在 2000 年開始盛極而衰，愈來愈多女性為家庭、退休、健康等因素退出職場，或是繼續深造而延緩就業。美國勞工部 1990 年至 2003 年的人口調查資料顯示，自稱為了「家庭責任」而不出外工作的女性仍多於男性，不過 10 多年來，25 至 54 歲女性為此而不就業的比率不斷減少，男性則逐漸增加。女性就業率停止成長，加上男性就業率持續降低，將使勞動市場的人力供給更加不足，並可能導致未來幾年美國經濟成長減緩。（世界日報 95/07/08）

- ※ 麥肯錫（McKinsey）顧問公司調查發現，目前美國已退休人員平均 59 歲就停止工作，只有 13% 工作到 65 歲，有 40% 被迫比預定計畫提早退休。另根據美國勞工部勞工統計局的資料顯示，2005 年 60 歲就業率為 60%，65 歲為 32%，70 歲為 19%，而提早退休的主要兩大原因是生病與失業。被迫提早退休的人約有 47% 是礙於健康，其中以低收入階層比率較高，因為他們多從事體力工作，上了年紀經常應付不了這種體力需求；擁有 25 萬元以上資產的退休人員，則有 44% 是因失業，被迫提早退休。（世界日報 95/07/11）
- ※ 根據聯合國的統計數字，全球移民每年的國際匯款總額近 1,700 億元，其中中國在 2004 年接受匯款達 213 億元，僅次於印度的 217 億元，而中國、印度、墨西哥與法國 4 國占全球匯款總額三分之一。另統計顯示，國際移民人數在 2005 年為 1 億 9,100 萬人，其中 1 億 1,500 萬人在歐美等已開發國家，全世界每 5 名移民就有 1 人在美國。聯合國秘書長安南在一份報告中曾指出，移民問題會導致各國喪失最優秀的人才，造成家庭分離，也會造成社會關係緊張；但總體來說，移民可使原籍國與僑居國相互截長補短，協調勞工分配和改善經濟狀況，促進共同發展。（歐洲日報 95/07/18）
- ※ 義大利政府通過法令，開放非歐盟國家 51 萬 7 千位就業移民，這項法令從 2006 年 9 月起執行，舊政府貝魯斯柯尼（Berlusconi）時代設定大赦 17 萬外國移民，未能獲居留身分的 35 萬外國移民，可望解決身分證問題。此外，義大利政府也取消歐盟國家人士（馬爾他與塞浦路斯除外）到義大利就業的配額限制，受惠最多的是東歐國家。（歐洲日報 95/07/25）